

子洲县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子洲县水利局

评价方式：子洲县水利局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子洲县水利局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子洲县财政局（制）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子洲县水利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经费	单位人员经费	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发放	234.90	234.90	0	234.90	234.90	0	—	100%	—
	公用经费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单位正常运转	16.55	16.55	0	16.55	16.55	0	—	100%	—
	专项业务费	保障单位专项工作经费	单位项目业务顺利进行	14049.38	14049.38	0	14049.38	14049.38	0	—	100%	—
	金额合计			14300.83	14300.83	0	14300.83	14300.83	0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目标 2：保证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发放。 目标 3：保障全县水利工程项目业务顺利进行。						目标 1：单位正常运转。 目标 2：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发放。 目标 3：全县水利工程项目业务顺利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工作		≥20 次		28		8	8		
			人员工资及补贴		在职 211 人退休 160 人		在职 211 人退休 160 人		8	8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万元）		234.90		234.90		6	6		

完成情况			公用经费（万元）	16.55	16.55	6	6
			专项经费（万元）	14049.38	14049.38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及提升办公效力	≥30%	≥30%	5	5
			改善单位履职能力	≥98%	≥9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职工及全县人民生活	全年	全年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及职工满意度	≥95%	94%	10	8
	总分					100	97

二、评价小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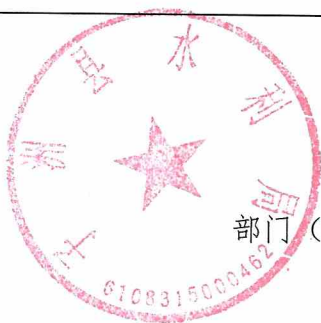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高 路	局 长	子洲县水利局	高路
高 亚	副局长	子洲县水利局	高亚
韩 震	副局长	子洲县水利局	韩震
姬健康	会 计	子洲县水利局	姬健康

评价组组长（签字）：

高路

2025年2月28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5年2月28日

三、评价报告（文字部分）

（一）部门（单位）概况

1、单位性质、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子洲县水利局行政级别为正科级建制，本单位共有编制 9 人，实有在职人员 11 人，退休人员 17 人。年末固定资产净值 57.25 万元。

子洲县水利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县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中省市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战略规划及重要流域(区域)水利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负责提出县级及以上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县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全县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4)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5)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6)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全县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

理。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建设市场分级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7)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重要江河湖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检查考核落实县总河长、副总河长及河长确定的事项协调县直有关部门开展河长制相关工作。

(8)负责水文工作。贯彻执行有关水文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负责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协调指导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发布全市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力监测预警工作。

(9)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0)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县级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1)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前期工作、移民安置验收和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12)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流域、跨县域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督促检查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情况。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13)负责全县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拟订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水利行业队伍建设。

(14)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提出县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15)负责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16)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县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单位机构情况:

(1)子洲县水利局(本级)负责全县及全系统水利相关工作的统筹安排。

(2)子洲县水资源工作站负责全县节约用水知识普及维护正常水事秩序依法保护水资源;协助制定县内工农业用水规划;负责县域境内水资源的调查、摸底和水资源开发利用等工作。

(3)子洲县水土保持站负责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为水利工程正常运行提供保障。

(4)子洲县水产工作站负责全县水产资源的调查、摸底;负责水产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和水产基地建设工作;负责水产技术推广机构与队伍建设指导和水产技术培训工作。

(5)子洲县水保生态监测站负责参与全县水土保持总体规划组织协调和技术审查工作;承担预防保护、矿区治理、河流水系绿化、监测与信息化、城市水保等专项规

划；负责全县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审查工作；承担全县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的技术审查和业务指导组织开展全县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和项目实施效果评估以及规划目标责任考核制的技术支撑；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信息监管平台建设与现场核查处置；承担县本级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的实施工作。

(6) 子洲县农村饮水工程服务中心组织编写全县农村供水有关规划、规程规范和技术标准；承担全县农村供水建设项目的前期工作提出全县农村供水建设投资安排意见；负责全县农村供水工程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和饮水型地方病防治改水工作；负责全县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的技术服务；负责农村供水技术推广、业务培训等工作。

(7) 子洲县流域治理中心承担全县黄土高原生态文明示范区试点建设以及全县水土保持示范园建设工作；负责全县流域综合治理等工作。

(8) 子洲县水利工程建设中心负责全县水利工程勘测、设计、施工为农村水利建设提供技术支持与管理保障；负责已建水利工程日常维护、安全监测机械化设备运行服务；对辖区内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进行监测。

(9) 子洲县水旱灾害防止中心负责制定完善水旱灾害防治预案组织开展水旱灾害防治检查及业务培训；负责水旱灾害监测及时发布、报告水旱灾害动态等工作。

(10) 子洲县渠道库坝管护中心负责为全县流域内农业灌溉提供用水；负责渠道、水库、淤地坝、泵站的维修、加固、清淤、养护等管护工作。

截止 2024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87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178 人；实有人员 235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22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88 人。

2、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2024 年，县水利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治水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市委五届六次全会、县委十八届七次全会、市委、县委农村工作会议和省市水利工作会议精神，以用水权改革为突破手段，

以水网建设为重要抓手，按照“引、留、用、节、治”的思路，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部署要求，认真对照年初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逐项梳理，坚持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对标对表、担当作为，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3、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300.8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34.90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6.55 万元，项目支出 14049.38 万元。

4、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2024 年我单位积极参加财政部门组织的绩效自评、绩效监控和绩效再评价等相关会议，认真对待绩效自评工作，成立自评小组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工作方案，严格按照指标进行绩效自评，并且将自评结果在子洲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示。

5、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2024 年子洲县水利局财政拨款共 14300.83 万元，基本支出本年度共支出 14300.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34.90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6.55 万元，项目经费 14049.38 万元。2024 年我单位全面完成了预算任务，各项经费按时支付，所有项目有序开展。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1、履职完成情况：

一是实施黄河流域拦沙工程。续建 2023 年拦沙坝 10 座，总投资 1100 万元。工程于 2023 年 10 月中旬开工建设，目前 3 座拦沙坝已完成自验，剩余 7 座已基本完工。2024 年新修拦沙坝 46 座，其中中型拦沙坝 7 座，小型 39 座，概算总投资 7423 万元。目前初步设计已审查，等待批复。按照中省投资计划，预计 2024 年 10 月份完成招投标以及其他前期审批手续并开工建设。二是淤地坝维修加固工程。续建 2023 年病险坝除险加固工程 63 座，总投资 5230 万元，目前已完成 41 座，在建 9 座，未开工 13 座正在协调，预计年底完成全部建设任务。2024 年计划除险加固病险坝 23 座，其中大

型 4 座，中型 19 座，估算总投资 1300.1 万元；改造老旧坝 50 座，其中大型 9 座，中型 41 座，估算总投资 2839.4 万元。目前病险坝除险加固及老旧坝改造工程项目计划已下达，初步设计已审查，等待批复。二是实施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岔巴沟三川口镇阳洼段防洪工程，新建堤防 1866 米，概算总投资 2235.26 万元。2022 年已落实资金 970 万元并完成 1001 米建设任务，剩余建设任务正在积极与省市对接，争取纳入 2024 年项目计划（2024 年已落实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243 万元）。淮宁河何家集镇段防洪工程，新建左岸堤防 746 米，新建右岸堤防 1.736 米，概算总投资 2992 万元。2022 年已落实资金 930 万元并完成左岸堤防 746 米，剩余建设任务正在积极与省市对接，争取纳入 2024 年项目计划。大理河周家砭镇段防洪工程，新建左岸堤防 833m，支流右岸堤防 83m，左岸防汛道路及上堤路 951m，概算总投资 2045.71 万元。项目初步设计已批复，正在积极与省市对接，争取纳入 2024 年计划。子洲县大理河马岔镇左岸护岸工程，新建护岸长度 2.522km，右岸新建护岸长度 1.103km，概算总投资 2975.82 万元。目前项目初步设计已批复，正在积极与省市对接，争取纳入 2024 年计划。三是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裴家湾项目区。新修土坎梯田 6250 亩，配套田间道路 3.54km，生产道路 1875km，道路绿化 3.54km，植物护坎 150.01km，标志牌 1 个，工程概算总投资 1250 万元。初步设计已批复，等待省市下达项目计划。四是山洪沟治理工程。实施岔巴沟、石窑沟以及砖庙沟三条山洪沟治理项目，总投资 2007.37 万元。其中岔巴沟新建护岸长度 872m，概算总投资 599.94 万元；石窑沟新建排洪渠长度 449m，概算总投资 708.23 万元；砖庙沟新建护岸长度 991m，概算总投资 699.20 万元。工程于 5 月 28 日开工建设，预计年底完成全部建设任务。

2、履职效果情况：

黄河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成效显著，累计完成拦沙坝 13 座、病险坝加固 41 座、堤防建设超 5 公里，拦截泥沙入黄量超 50 万吨，保障沿岸 2.3 万居民防洪安

全,黄河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成效显著,累计完成拦沙坝 13 座、病险坝加固 41 座、堤防建设超 5 公里,拦截泥沙入黄量超 50 万吨,保障沿岸 2.3 万居民防洪安全,新增梯田 6250 亩改善农业生产条件。2024 年计划实施 46 座拦沙坝、73 座病险坝加固及老旧坝改造,同步推进中小河流治理(4 个项目完成投资 42%)、坡耕地整治(初步设计批复)及 3 条山洪沟治理(提前开工),全年落实资金 1.2 亿元,资金执行率 85%。通过优化审批流程、强化质量监管及引入生态技术,工程进度整体超预期,为筑牢黄河生态屏障奠定坚实基础。

3、社会满意度测评: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核实、走访群众等方式,采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达到了 94%。

(三)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

1、评价结论:本次整体绩效评价主要涉及 4 个方面,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分为 95 分,优秀等级。其中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共 10 分,得 10 分;产出指标共 50 分,得 50 分;效益指标共 30 分,得 29 分;满意度指标共 10 分,得 8 分。

2、绩效分析:通过此次自评,各项绩效目标均已实现,但工作中仍有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预算执行与管理方面我单位还存在制度履行不严谨,财政资金下达 迟缓,职能职责未充分发挥利用,工程开展工作部分不能顺利执行,阻工及部分环境原因导致未能按时完成任务。

(四)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基础管理工作薄弱,主要制度建设不到位,没有细化制度。

(2)没有开展内控专项检查。

(3)工程管理虽然进行了规划设计、监理(技术员)执行、招标执行、验收执行但仍然有部分工程管理不够完善。

(4)水利工程建设虽然能达到国家验收的合格标准,但建设环境表现弱势。

(5)水利技术人才缺乏。水利系统多年来未有专业技术人才进入，全部业务靠仅有的几名技术人员完成，工作任务非常繁重，影响工作正常开展。

2、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加强单位的基础管理，尽快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文件，做到该细化的细化该规范的规范，并及时落实到位。

(2)加强人次建设，强化人员培训，引进技术人才。

(3)强化内部控制。

(4)进一步加强工程管理，提高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加大监管力度，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确保生态建设取得良好成果，水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五) 年度该部门单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子洲县水利局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规定及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各项要求的情况；通过科学规范制定管理制度有效地加强了预算绩效管理，并围绕“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开展工作，突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项目已按计划、按进度实施，基本上达到了预期效果，资金使用到位，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六)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我单位 2024 年度评价分为 97 分。此次绩效评价情况采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